

## 臺北市文山區113年3月份區務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3年3月28日上午9時

二、地點：文山區公所7樓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劉哲明區長

紀錄：林曉芬

四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如簽到表

五、主席致詞：略

六、前次擴大會議列管案件執行情形：

案號	提案單位	案由	權責機關	最新辦理情形	處理等級	備註
1121203	萬芳高中	萬芳高中後校門旁修剪枝葉案	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-南港公園管理所	暫訂於113年4月底協助樹木修剪。	B	

七、轄區內重大都市計畫變更、重大市政建設開發或其他重大政策案說明：無。

八、各單位工作報告：

(一) 各單位工作報告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(二) 文二分局補充報告：113年臺北市交通安全年，請大家保障用路人安全，朝零死亡願景前進。

主席裁示：請於發生頻繁事故地點加強宣導。

(三) 清潔隊及民政課補充報告：4月1日(星期一)上午9:30於文山行政中心1樓舉辦孳生源清除日誓師活動，邀請里民踴躍參加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(四) 文山社福中心及民政課補報告：2025雙北世界壯年運動會志工已招募完成，另請招攬運動愛好者，踴躍參與此次盛會。

主席裁示：請民政課協助邀請里辦公處一同報名參加。

(五) 社會課補充報告：

1. 為確保民眾國民年金權益獲得充分保障，如民眾遇有國民年金爭議事項或疑義時，可多運用「國民年金爭議審議智慧服務專區」，查詢及利用爭議審議相關服務或權益說明。又民眾如不服勞保局對國民年金所作之核定，欲申請爭議審議，亦可透過該專區下載「國民年金爭議事項審議申請書」或使用線上申辦(聲明)服務，以獲得即時救濟。

「國民年金爭議審議智慧服務專區」(網址：

<https://dep.mohw.gov.tw/NPSC/np-4857-118.html> )

2. 臺北市老人健保補助由市府直接代繳給健保署，LINE 群組所傳戶籍在臺北市且年滿65歲的長者，每半年可到區公所申請3,224元，是假訊息！請勿受騙！
3. 持續宣導事項(詳如附件1)  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#### 九、提案討論：

編號	1130301	提案單位	民政課
案由	為了解本區交通事故特性配合加強宣導，請文一分局及文二分局交通組協助提供每月相關數據，以利本區各行政機關橫向聯繫及共同多面向宣導措施。		
說明	一、 113年為臺北市交通安全年，為配合本府113年1月26日本市道路交通事故安全會報113年第1次會議指示事項：「請各區公所透過區級會議，強化宣導交通安全，尤其針對高齡者及18歲剛考上駕照之機車騎士，期能達成交通事故件數較前一年減少5%之目標。」，請分局交通組協助提供每月數據（填報格式詳如附件2）。 二、 本案由分局提供每月交通事故數據資料，俾利彙整後於區務會議及鄰里會議、活動加強宣導。		
權責單位	臺北市警察局長文山第一分局交通組 臺北市警察局長文山第二分局交通組		
決議	通過，請文一及文二分局交通組協助提供每月相關數據。		

十、臨時動議：無

十一、民政局區政督導員宣導事項：詳宣導資料。

十二、主席結論：

- (一) 感謝各位的參與，如有其他意見請提出討論，若無法出席者請會前事先告知承辦人以利協助報告。
- (二) 若有民眾反映各類事項如食安事件或疑似兒虐案等，請務必轉達本所知悉，以利彙整後回報市府相關局處處置。
- (三) 4月份本所人文課辦理茶筍節活動及本區宗廟遶境等事宜，請相關單位協助配合辦理。
- (四) 請文一、文二分局針對本區發生頻繁事故地點之肇事原因作類別分析與統計，以利本所可加強重點宣導因應措施。

十三、散會：上午9時15分。

# 北 網傳老人可至區公所申辦健 保補助3324元，是假消息!!

正確訊息

勿信

符合臺北市老人健保補助資格者，由社會局代為將補助款撥付給健保署，**不會直接撥錢給長者。**鄭重嚴正澄清，並請勿繼續轉傳假消息，以避免造成混淆。 **!**

趕快通知爸爸媽媽爺爺奶奶 (!) 只要戶籍在台北市、新北市，年滿65歲可到區公所帶身份證存摺辦理健保補助金，三千二百二十四元，半年領一次，沒辦快去辦，已問公所確實能領，這是政府美意別忘了喔！確認有，

65-79歲是3224元。  
80-89歲是4000元。  
90以上是10000元。  
都是半年領一次哦!不領白不領，過期自動放棄。



臺北與我  
好好 慢老

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 
關心您



老人健保補助正確資訊  
可至社會局網站查詢



每年5月至11月防汛期間  
請民眾自備3日至10日之安全存糧  
以應不時之需



強化社會安全網~急難紓困方案  
提供您最即時的協助





# 國保+勞保雙年金

## 老年退休不擔心

有國保及勞保年資，且「國保+勞保」年資合併有15年，  
可以在年滿65歲時同時請領國保及勞保雙年金，  
活到老領到老，國保與勞保雙年金讓您的老年生活加上雙重保障！

案例：小美民國51年次出生(勞保老年年金之請領年齡為65歲)，早年曾有在職場工作，勞保年資7年，平均月投保薪資17,000元；之後參加國保至65歲，國保年資12年，在65歲時可領多少年金呢？



### 1. 選擇勞保+國保併計領雙年金：

- (1) 勞保老年年金：每月3,922元 (17,000元x7年x0.775%+3,000元)
- (2) 國保老年年金B式：每月3,083元(19,761元x12年x1.3%)  
【勞保領年金依規定按B式發給】

**國保+勞保雙年金，每月共可領7,005元**

### 2. 選擇一次領取勞保老年給付+國保老年年金：

- (1) 一次領取勞保老年給付：119,000元(17,000元x7個月)
- (2) 國保老年年金A式：每月5,590元(19,761元x12年x0.65%+4,049元)  
【如無其他不得擇優計給之情形，按A式發給】

**一次領取勞保老年給付，國保老年年金每月可領5,590元**

國保+勞保雙年金，抗通膨，活到老領到老，讓老年生活享有國保及勞保的雙重保障。



### 勞保局提醒！



1. 如何選擇較有利，還是得依個人對資金的需求、家庭成員狀況、自己的用錢習慣，以及健康狀況來決定。
2. 勞保年資未滿15年的朋友請注意~如果想領勞保老年年金，記得要關心自身國保年資，如果有國保保費未繳清，要提早規劃繳納國保保費，才能享有雙年金保障。

### 繳納國保保險費好處多~

1. 保費補助：被保險人最多只繳6成保險費，不繳費等於白白推掉至少4成政府補助。
2. 給付抗通膨：給付金額隨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整，保障不縮水，讓您與您的家人更安心！
3. 保障最即時：加保期間發生生育、老年、重度以上身心障礙、死亡事故，可依規定請領給付。
4. 老年終身領：年輕開始存老本，老年安心享受金齡生活，且最慢4年多可回本，活到老領到老。

### 如一時無力繳納國保保險費，您可以這麼做...

1. 未滿65歲者，申請保險費補助：家庭總收入較低者，可向戶籍所在地的縣市政府、公所申請「所得未達一定標準」保險費補助資格認定，審核通過自申請當月起由政府補助55%~70%保險費。
  2. 暫無申請給付需求者，申請分次補繳：未逾10年繳款期限的保險費可以分次補繳（向勞保局申請開立多張以月為單位的欠費金額繳款單）。
  3. 有申請給付需求者，申請分期繳納：「欠費金額≥3,000元」且公告年度「個人綜合所得總額≤50萬元」者，可申請分期繳納。（年滿65歲或符合重度以上身心障礙者，不受所得50萬元以下之限制。）
- ※逾期繳納保險費期間仍須依郵局1年期定期存款日計算利息。



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 
BUREAU OF LABOR INSURANCE, MINISTRY OF LABOR

網址：www.bli.gov.tw  
諮詢電話：(02)23961266分機6066



國保保費年資  
更多資訊看這裡

113年1月編印

## 文山區113年2月交通事故分析報告

一、文山區 A1類、A2類交通事故傷亡人數統計表：

	113年2月	112年2月	與去年同同期比較
A1類交通事故 死亡人數			
A2類交通事故 傷亡人數			

二、文山區 A1死亡交通事故案件列表

編號	日期	時間	地點	肇事車種及死亡者年齡	肇事原因分類

三、各項動交通違規統計：

- (1) 易肇事路段：以\_\_\_\_時最多（\_\_\_\_件）；\_\_\_\_時次之（\_\_\_\_件）。
- (2) 易肇事路段：以\_\_\_\_\_最多；\_\_\_\_\_次之。

四、宣導事項：

- (1) \_\_\_\_\_。
- (2) \_\_\_\_\_。
- (3) \_\_\_\_\_。